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荔城街龙角村市级美丽乡村建设工程【项目编号：JG2024-4214】资格后审工作已完成，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投标人	资格审查结果	资审不通过原因
1	荣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东德浩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东泽森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5	广东传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6	广州华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
公示时间从 2024 年 9 月 21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9 月 23 日 23 时 59 分止。

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项目资格审查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书面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的异议答复不满意的，可持招标人的异议答复和投诉书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

联系人：颜工 联系电话：020-82612422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荔城大道 148 号

投诉受理部门（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）：广州市增城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20-32821156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挂绿路 12 号建设局 4 楼

招标人：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

日期：2024 年 9 月 20 日

